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5-047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2025 年 7 月 29 日、2025 年 7 月 30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6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自查和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问询，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 公司未发现其他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相关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披露《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4.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向控股股东的核实函及回函；

2. 董事会声明。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31 日